

科技助残背景下智能辅具补贴政策的优化策略研究

徐新¹ 徐佳¹ 王玥²

1 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管理学院，江苏南京，210038；

2 中共遵义市红花岗区委党校，贵州遵义，563099；

摘要：科技助残是推动残疾人事业发展的关键力量，加快助残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是促进科技与残疾人事业深度融合的重要途径。智能辅具作为科技助残成果，是帮助残疾人实现“看得见、听得见、行得通、站得起”的新产品。为了让科技助残能够惠及更多的残疾人，智能辅具补贴政策成为连接科技与残疾人的重要桥梁。本研究将在科技助残背景下，对现行辅具补贴政策进行分类剖析，为智能辅具补贴政策的优化提供参考。

关键词：科技助残；智能辅具；补贴政策

DOI：10.69979/3041-0673.26.01.056

引言

“既多出科技成果，又把科技成果转化成实实在在的生产力。”这是全国两会期间提出的重要要求^[1]。科技助残是推动科技产品向助残领域转化应用的重要举措。与传统康复辅具补偿或替代其身体功能障碍的功能相比，智能辅具则是采用人工智能技术，具备感知、分析、判断和操纵能力的辅具^[2]。由于康复治疗及家庭生计等经济压力，残疾人购置智能辅具存在困难。我国辅具适配补贴制度已基本实现全覆盖^[3]，但智能辅具在现政策中的覆盖仍不足。本研究将在科技助残背景下，针对现行辅具补贴政策进行剖析，并为政策的优化提供建议。

1 现行智能辅具补贴政策情况

国务院在《“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提出，“有条件的地方可以对城乡困难残疾人、重度残疾人基本型辅助器具适配给予补贴”^[4]。

1.1 实物补贴政策

实物补贴政策是指由政府主导，通过财政资金、专项基金或社会募捐等支持统一购置辅具，并为部分残疾人直接提供辅具实物的保障措施。我国不同地区结合实际情况，每年以不同形式重点为残疾儿童、重度或多重残疾人及低收入残疾人家庭等免费提供基础辅具。各地残联也通过集中发放和入户配送相结合的方式为残疾人免费发放辅具。这些不同形式的实物补贴帮助有困难的残疾人获取基础辅具以克服基本生活的障碍。

1.2 购买补贴政策

购买补贴政策指政府通过财政资金，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自主购买《补贴目录》内辅具的费用给予部分或全额补贴。自中国残联发布《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目录》后，各地积极落实该政策，助力残疾人购置辅具。以重庆市沙坪坝区为例，当地对0-6岁残疾儿童及持证残疾人提供辅具补贴，依据困难情况，按不同比例补贴《补贴目录》内辅具费用^[5]。现行补贴政策既减轻了残疾人购买辅具的经济压力，又赋予其更多的产品选择权，切实为残疾人带来帮助。

1.3 租赁补贴政策

租赁补贴政策指政府引导社会力量建立辅具租赁服务网络，为符合条件的功能障碍人士提供租赁费用补贴。2019年起，民政部等7部门在全国35个地区试点康复辅具社区租赁服务，受经济水平与保障重点差异影响，各地补贴力度和覆盖群体有所不同。例如，上海市长宁区对老年人和残疾人给予50%~70%的租金补贴，最高年补3000元^[6]；常州市则对低保、低收入残疾人提供全额补贴，最高1000元^[7]。此类政策通过以租代买模式，让残疾家庭能低成本使用基础辅具、体验智能辅具，切实享受科技红利。

1.4 务补贴政策

服务补贴政策是指由政府主导，对在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辅具适配过程中产生的适配评估、安装调试、维修等服务费用的补贴政策。该政策实际上是对残疾人辅具补贴政策中产品费用与服务费用的明确划分，推动服务由产品供给转向服务供给。在具体实践中，广州市明确将适配服务费用与产品费用分开计算，通过分类分

档的方式将假肢、矫形器适配项目服务费占比控制在30%以内^[8]。专业服务补贴帮助残疾人了解、敢用、会用智能辅具。

2 现行智能辅具补贴政策问题分析

2.1 补贴目录更新滞后，智能辅具配置不足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2025年版）》仅纳入助听器、盲杖等基础辅具，缺乏智能仿生手、电子导盲犬等智能辅具。随着残疾人对美好生活的需求提升，基础辅具已难以满足需求，将智能辅具纳入补贴目录成为必然。但当前补贴政策聚焦经济困难及重度残疾人，这类群体购置基础辅具尚且吃力，更难负担智能辅具；非困难家庭虽可承担基础辅具，却因智能辅具价格高仍有压力。加之补贴目录更新慢、覆盖窄、金额不足，导致智能辅具整体配置率低。

2.2 补贴内容缺乏界定，适配服务缺乏专业化

当前各地辅具补贴常将服务与产品费用混合，导致补贴对象（产品或服务）不明确。各类辅具发挥作用，均需评估、安装、维修等专业服务支持。适配服务兼具长期性与专业性，尤其在适配服务人员短缺、专业水平参差不齐的情况下，亟需稳定资金保障。若费用全由政府承担，财政压力较大；若由残疾人自行负担，经济压力突出，未纳入补贴的家庭更难承担。因此，产品与服务补贴边界不清，直接导致服务环节资金投入不足，制约了适配服务的专业化发展。

2.3 补贴流程复杂漫长，辅具适配效率低下

我国残疾人辅具补贴需经历申请、评估、审核、适配、结算五个环节。尽管流程规范，但残疾人办理时常见材料繁琐、环节衔接耗时等问题，且多层审核与适配依赖有限人力，导致适配效率不高。2024年11月全国服务平台上线后，北京、上海等地试点线上线下结合模式，通过数据流转减少残疾人往返奔波。但受地区经济技术水平差异影响，部分地区尚未开通线上服务，且平台注册、申请等操作对老年及重度残疾人存在使用障碍，实际使用率有待提升。

2.4 社会力量参与不足，智能辅具市场缺乏活力

当前辅具补贴与租赁服务中的器具，多由政府统一采购或指定供应商供应，导致品牌选择少、品类覆盖窄，残障人士接触智能辅具的机会有限，购买意愿低。目前

智能辅具的开发推广主要依赖政府，社会资本参与不足。激活市场的关键在于打破单一供给模式，吸引多元主体深度参与，通过融入日常生活场景的体验式推广，让高科技辅具成为残疾人触手可及的“好帮手”，打通供需渠道并注入市场活力。

3 科技助残指导下智能辅具补贴政策优化策略

在科技助残背景下，促进科技与残疾人事业深度融合需构建系统性推进机制^[9]。这要求建立全国助残科技成果库，整合科研信息，形成动态标准化评价体系，实现信息共享；发展中介提供服务，借平台推广成果；创新应用场景驱动机制，将突破性技术纳入政策扶持，智能辅具纳入采购目录。本研究结合上述要求及问题提出优化建议。

3.1 加快构建补贴目录动态调整机制，推动智能辅具配置

依托全国残疾人辅助器具服务平台等服务网络，建立全国科技成果库。供给端开设成果展示窗口，鼓励企业、科研团队发布动态；需求端建立反馈渠道，联动基层收集残疾人需求。当研发成果与需求匹配后，由各地残联牵头专业力量评估筛选，将适配的智能辅具及时纳入补贴目录。通过“需求导向—信息共享—多方合作”机制，让残疾人更好地了解和信任智能辅具，推动其普及应用。

3.2 确定服务补贴与产品补贴的界定，增强适配服务专业化

残疾人要真正用好智能辅具，关键在于明确“补产品”与“补服务”的界限。产品补贴是基础，解决“有没有”的需求；服务补贴是保障，解决“用得好”的问题。缺乏专业身体功能评估或未定期检修调试辅具，不仅无法发挥作用，还可能危害健康，尤如电动轮椅刹车、假肢关节等智能辅具调试不当易成负担。因此，增强辅具适配服务的专业化需要明确服务补贴的界定，同时积极探索补贴政策新形式，让更多的残疾人用对、用好辅具。

3.3 推动辅助器具服务网络全覆盖，提高适配效率

基础设施无障碍建设是服务网络接入的前提，专业化人员培养则是用好网络服务的关键保障。尤其在经济欠发达、交通不便的地区，接入服务网络是实现数据多

跑路，残疾人少跑路的关键。推动全国辅具服务平台城乡全覆盖，需同步推进无障碍设施建设和专业队伍培养。同时，结合不同地区需求特点优化服务流程、创新工作机制，让辅助器具适配服务更精准、更高效。

3.4 扩大辅具租赁服务覆盖范围，激活智能辅具市场

推动辅具租赁服务点建设深入村社，不断扩大服务覆盖范围，推动构建智能辅具示范场景，让更多有需求的人群能用得上、用得起智能辅具。同时，创新租赁补贴形式：通过“低门槛租赁+全程维护”模式，提供设备维修和意外损坏保障，打消用户顾虑；推行租满抵扣费用、旧款换新等机制，促进辅具使用与产品迭代，为市场注入活力。

4 科技向善与政策优化协同的展望

智能辅具补贴政策的优化既是科技助残的必然要求，也是科技进步与人文关怀相结合的真实写照。智能辅具补贴政策通过政府看得见的“手”推动科技以人为本，真正为人民服务，帮助更多的残疾人突破生理限制参与社会发展。智能辅具补贴政策的优化要以科技向善为导向，立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积极引入市场调节的各方力量，推动补贴政策与科技创新协同发展，构建“科技有情怀、政策达需求、环境无障碍”的包容性社会。

参考文献

- [1]新华社. 经济大省要挑大梁为全国发展大局作贡献 [EB/OL]. 中国政府网, https://www.gov.cn/yaowen/1iebiao/202503/content_7010767.htm, 2025-03-05.
- [2]张晓玉,王凯旋. 机器人辅助技术、康复机器人与智能辅具[J]. 中国康复, 2013(04): 246-248.
- [3]顾磊. 补齐保障短板,满足个性化需求—我国辅具补贴制度实现全覆盖[N/OL]. 人民政协网, <https://www.rmzxw.com.cn/c/2024-02-27/3496926.shtml>, 2025-02-27.
- [4]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残疾人保障

和发展规划的通知[EB/OL]. 中国政府网, https://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1-07/21/content_5626391.htm, 2021-07-21.

[5]重庆市沙坪坝区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印发《沙坪坝区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实施办法（暂行）》的通知[EB/OL].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网, https://www.cqspb.gov.cn/zwgk_235/zfxxgkpt/qtdwgfxwj/qcl/xzgfwj/202310/t20231024_12466028.html, 2021-03-10.

[6]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 康复辅具租赁有优惠, 最高补贴3000元, 长宁这些地方可体验咨询[EB/OL].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网, <https://www.shcn.gov.cn/c016991/20241121/1271857.html>, 2024-11-21.

[7]冯佳. 康复辅具在社区应用的常州实践[N/OL].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网站, <https://www.mca.gov.cn/n152/n166/c43824/content.html>, 2020-04-17.

[8]康复处. 广州市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实施办法[EB/OL]. 广州市残疾人联合会网站, http://www.gzdpf.org.cn/zcfw/kffw/kfzzc/content_28528, 2024-11-28.

[9]中国残联计财部. 中国残联等9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科技助残的指导意见》[EB/OL]. 中国残联网站, <https://www.cdpf.org.cn/xwzx/clyw2/e45e72bff5484ab7a4f430d71db49541.htm>, 2025-01-08.

作者简介：徐新（1978.03-），男，汉族，贵州贵阳人，博士，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管理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公共管理、经济与金融。

徐佳（2003.10-），女，汉族，江苏盐城人，本科，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管理学院公共事业管理专业。

王玥（1994.10-），女，汉族，贵州遵义人，硕士，中共遵义市红花岗区委党校教务科副科长。

基金项目：1. 中国残联课题“我国康复辅助器具产业统计指标体系构建研究”（编号：2022CDPFAT-27）。

2. 江苏省“双创博士”项目“统计核算体系构建及其在融合教育实践中的应用”（编号：JSSCBS20220740）。